

# 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為租住私人樓宇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住戶提供津貼 成效檢討報告

## 背景

關愛基金（基金）自 2011 年初成立，為經濟上有困難的市民提供援助，特別是那些未能納入社會安全網，或身處安全網卻又有一些特殊需要而未能受到照顧的人士。基金亦發揮先導和識別作用，協助政府研究有那些措施可考慮納入政府常規資助的服務範圍。

2. 前基金督導委員會在 2011 年 4 月 20 日的會議上通過在 2011-12 年度推行本援助項目，為在 2011 年 7 月 1 日正租住私人樓宇而所付的每月租金高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綜援住戶提供一筆過津貼，以紓緩他們在週期性租金上升時所面對的經濟壓力。

3. 本項目由社會福利署（社署）負責推行，預算開支為 3,612 萬元（包括行政費 161 萬元），預計可惠及約 23 000 個住戶<sup>1</sup>。

## 援助項目的推行

4. 社署於 2011 年 10 月公布援助項目的詳情及展開宣傳<sup>2</sup>，同時根據社會保障電腦系統中的資料，辨識符合受惠條件的綜援住戶，並向合資格的一人綜援住戶及二人或以上綜援住戶分別發放一筆過 1,000 元及 2,000 元的津貼。至今，社署已發放共約 3,208

---

<sup>1</sup> 包括約 13,500 個一人住戶及約 9,500 個二人或以上住戶。

<sup>2</sup> 社署除了透過轄下各區福利辦事處及民政事務處等派發項目簡介單張外，亦將有關資料上載至社署網頁。

萬元的津貼。

## 分析結果

5. 社署就已收集的資料和數據作分析及檢討如下：

### (a) 受惠人士數據統計

6. 社署根據社會保障電腦系統中的記錄，以 2011 年 7 月 1 日為指定日期<sup>3</sup>，初步識別了共 22 614 個符合受惠條件的綜援住戶。當中，有 22 605 個住戶已獲核實其受惠資格及獲發津貼，另有 9 個住戶在 2011 年 7 月 1 日後已脫離綜援網。經進一步跟進後，其中兩個住戶因沒有援助需要而不接受津貼，餘下 7 個住戶則因所有通訊資料已更改而未能聯繫及核實其資格，故沒有獲發津貼。受惠人士以 1 人住戶居多，有 13 125 戶（約佔 58.1%）；其次為 2 人住戶，有 4 822 戶（約佔 21.3%）。本項目已向合資格的 1 人綜援住戶發放共約 1,312 萬元，而 2 人或以上的綜援住戶則獲發放共約 1,896 萬元，合共約 3,208 萬元。有關數據可參閱附錄 I。

### (b) 受惠人士意見調查

7. 社署以隨機抽樣方式，向 200 個受惠綜援住戶（佔整體受惠住戶約 1%）就本項目作意見調查，其中有 198 名受訪者贊同本項目能紓緩他們在住屋開支方面的壓力，而滿意項目運作安排的則有 199 名。此外，受訪者主要將津貼用於日常基本開支（87%），其次為租金開支（21%）。有關資料請參閱附錄 II(a)及 II(b)。

### (c) 公眾人士的查詢

---

<sup>3</sup>受惠綜援住戶必須於 2011 年 7 月 1 日正租住私人樓宇及所支付的每月租金高於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最高金額。

8. 社署在本項目推行期間，同時設立熱線電話，向相關人士提供所需支援及資訊。自 2011 年 11 月至今，社署共接獲約 560 個有關本項目的查詢，當中較多為關於受惠條件及發放津貼安排的事宜。詳情可見附錄 III。

## 總結

9. 綜合調查數據所得，受訪者普遍認同本項目對於紓緩他們在住屋開支方面的壓力有一定的成效，而實際上他們又主要將津貼用於日常基本開支及租金開支方面，可見本項目已達到所訂立的目的，並切合關受基金其中為身處安全網卻又有一些特殊需要未能受到照顧人士提供援助的宗旨。

10. 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最高金額每年按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的變動而作出調整。該指數由政府統計處按月編製，用以量度開支較低的非綜援家庭的私人房屋租金走勢，從而調整租金津貼最高金額，讓綜援住戶應付所需的租金開支。在週期性租金上升時，本項目應能發揮緩衝的作用，紓緩受惠人士在作出相關調整前所面對的經濟壓力。

11. 自本項目於2011年推行以來，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已於2012年2月按現行機制上調5.7%，而在2013年2月，亦已按機制再上調7.8%，從而進一步紓緩住在私人房屋的綜援人士的租金壓力。

12. 此外，因經濟困難或其他種種原因而有迫切房屋需要的人士，可向社署或非政府機構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尋求協助。社工會就個案的情況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援助，包括提供短期經濟援助以應付租金及搬遷開支、安排入住市區單身人士宿舍及推薦透過「體恤安置」入住公屋單位等。社署署長亦可行使酌情權，批准向居於私人房屋並正在輪候體恤安置或受資助安老院舍的綜援住戶，發放超過最高金額的租金津貼，以繳付其實

際支付的租金，但以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兩倍為限。在2010年和2011年，分別有200和283宗綜援個案受惠於此項安排。

13. 總括而言，上述措施發揮了緩衝的作用，紓緩受惠人士在綜援租金津貼調整前所面對的租金壓力，故已達到所訂立的目標；而租金津貼亦已兩度按現行機制上調共約 14%。社署會繼續留意租金指數的變動，按現行機制調整租金津貼的最高金額。

社會福利署  
2013年2月

受惠人士的住戶人數及其所獲發放津貼金額

住戶人數	戶數	佔總數 百分比	每戶 津貼金額	總額
1 人	13 125	58.06%	\$1,000	\$13,125,000
2 人	4 822	21.33%	\$2,000	\$9,644,000
3 人	2 830	12.52%	\$2,000	\$5,660,000
4 人	1 211	5.36%	\$2,000	\$2,422,000
5 人	418	1.85%	\$2,000	\$836,000
6 人或以上	199	0.88%	\$2,000	\$398,000
總數	22 605	100.00%	-	\$32,085,000

受惠人士意見調查(a) 受訪者對本援助項目的滿意度及意見

訪問事項及意見	人數	百分比
1. 你同意此援助項目紓緩了你/受惠人在住屋開支方面的壓力嗎？		
- 同意	198	99.00%
- 不同意	2	1.00%
2. 整體而言，你滿意此援助項目的安排嗎？		
- 滿意	199	99.50%
- 不滿意	1	0.50%
3. 你對此援助項目是否有任何意見？(可選擇多於一項，註一)		
- 沒有意見	166	83.00%
- 津貼額	15	7.50%
- 提高津貼額 (15)		
- 項目宣傳及資訊發放	9	4.50%
- 發放津貼前給予通知 (9)		
- 其他	14	7.00%
- 希望津貼可以延續 (12)		
- 津貼對受惠人士有幫助 (2)		

註一：上表各項選擇的百分比乃以整體受訪者數目，即 200 人作為基數得出。由於有受訪者給予多於一項意見，故上表各項百分比總和不等於 100%。

(b) 受惠人士運用津貼的情況

訪問事項及意見	人數	百分比
1. 受惠人士如何運用所獲得的津貼？( <u>可選擇多於一項</u> ，註一)		
- 日常基本開支	174	87.00%
- 租金開支	42	21.00%
- 其他	0	0.00%

註一：上表各項選擇的百分比乃以整體受訪者數目，即 200 人作為基數得出。由於有受訪者選擇多於一項，故上表各項百分比總和不等於 100%。

有關本項目的查詢數字及查詢事項 (註一)

查詢事項	宗數
受惠條件	272
申請程序	50
發放津貼安排	222
確認收到津貼	50
其他	13
- 更新資料 (8)	
- 會否有新一輪援助 (3)	
- 其他部門有關本項目運作的查詢 (2)	

註：單一查詢如涉及多個事項，每一事項都會被歸類及統計。